山东黄金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23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 2023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会议资料



二〇二三年九月一日



目 录

股东大会须知3
股东大会议程5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议案7
《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7
2023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会议议案8
《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8
2023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会议议案 错误!未定义书签。
《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错误!未定义书签。



股东大会须知

- 一、根据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二十五条规定,个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股东授权委托书。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委托单位股票账户卡。
- 二、根据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二十六条规定,召集人和律师应当依据证券登记结算机构提供的股东名册共同对股东资格的合法性进行验证,并登记股东姓名或名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在会议主持人宣布现场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及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之前,会议登记应当终止。
- 三、根据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三十条规定: (一)发言股东应先举手示意,经主持人许可后,即席或到指定发言席发言。(二)有多名股东举手发言时,由主持人指定发言者。(三)主持人根据具体情况,规定每人发言时间及发言次数。股东在规定的发言期间内不得被中途打断,使股东享有充分的发言权。(四)股东违反前三款规定的发言,会议主持人可以拒绝或制止。
 - 四、根据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三十一条规定,除涉及公司商业秘密不能在股东大会上公开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大会上应就股东的质询作出解释和说明。

有下列情形之一时, 主持人可以拒绝回答质询, 但应向质询者说明理由:

- 1、质询与议题无关;
- 2、质询事项有待调查;
- 3、回答质询将显著损害股东共同利益;
- 4、其他重要事由。
- 五、根据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三十二条规定,会议主持人有权根据 会议议程和时间安排宣布暂时休会。
 - 六、根据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第四十条规定,参会者应遵守股东大会



议事规则的要求: 主持人可以命令下列人员退场:

(一)无资格出席会议者;(二)扰乱会场秩序者;(三)衣帽不整有伤风化者;(四)携带危险物品者;(五)其他必须退场情况。

上述不服从退场命令者,会议主持人可以派员强制其退场。

七、为维护股东大会会场的气氛与秩序,保证会议的正常进行,与会新闻媒体的记者不要在会场拍照与摄像,如有因此而影响会议正常进行的情况,主持人将要求有关人员退场并保留事后追究相关责任的权利。



股东大会议程

一、大会安排:

- (一) 会议召集人: 公司董事会
- (二) 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3年9月1日10:00

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之后依次召开2023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2023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

网络投票时间: 2023年9月1日 9:15-9:25 9:30-11:30 13:00-15:00

- (三) 会议表决方式: 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四) 现场会议地点:山东省济南市历城区经十路 2503 号公司会议室
- (五) 股权登记日: 2023 年 8 月 25 日
- (六) 主持人: 董事长 李航

二、会议议程:

- (一) 大会主持人宣布大会开始
- (二) 宣读并审议会议议案
- 1、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议案:《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2、2023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

议案:《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3、2023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议案:《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 (三)股东发言、回答股东提问
- (四)推选监票、计票人



- (五) 大会表决
- (六) 统计表决票,宣布表决结果
- (七) 宣读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 (八)律师宣读法律意见书
- (九)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休会,与会董事及股东代表在会议决议及会议记录上签字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会议材料

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 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先后召开了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第一次A股及H股类别股东大会大会和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年第一次A股及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根据上述会议决议,本次发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12个月。鉴于本次发行相关事项仍在办理中,为保证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相关工作顺利推进,提请股东大会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原期限届满之日起延长6个月,即延长至2024年1月29日。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其他内容不变。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文件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3日、2023年2月25日、2023年6月1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等资料。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2023年9月1日



2023 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 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先后召开了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第一次A股及H股类别股东大会大会和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年第一次A股及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根据上述会议决议,本次发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12个月。鉴于本次发行相关事项仍在办理中,为保证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相关工作顺利推进,提请股东大会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原期限届满之日起延长6个月,即延长至2024年1月29日。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其他内容不变。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文件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3日、2023年2月25日、2023年6月1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等资料。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2023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会议材料

关于延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 决议有效期的议案

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

公司先后召开了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2年第一次A股及H股类别股东大会大会和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年第一次A股及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相关议案。根据上述会议决议,本次发行股东大会决议的有效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相关议案之日起12个月。鉴于本次发行相关事项仍在办理中,为保证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工作的延续性和有效性,确保相关工作顺利推进,提请股东大会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自原期限届满之日起延长6个月,即延长至2024年1月29日。除延长上述有效期外,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的其他内容不变。

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相关文件详见公司于2022年6月3日、2023年2月25日、2023年6月1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的《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A股股票预案(二次修订稿)》等资料。

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